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 函

地址：403424臺中市西區三民路1段158號6樓

承辦人：科員 吳東旂

電話：(04)22170689

電子信箱：yt0240@taichung.gov.tw

受文者：本府地政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4月17日

發文字號：府授地劃一字第112009314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主旨：有關貴會辦理土地改良物或墳墓拆遷補償驗收查核作業一案，請依說明事項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109年12月8日府授地劃一字第1090298805號函續辦。
- 二、為確保各辦理中之自辦市地重劃區於土地改良物補償作業查核階段所送資料一致，請貴會日後辦理土地改良物補償資料驗收查核時，依附件格式辦理。
- 三、檢附土地改良物補償資料驗收查核表1份。

正本：臺中市各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副本：本府地政局

市長 盧秀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長決行